

证券代码：872599

证券简称：警圣技术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599	警圣技术	2024 年 5 月 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广东青狮云岸律师事务所派律师出席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32,424,605.84 元，全年实现净利润-5,777,058.70 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，决定对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暂不作分配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小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第（七）项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（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）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，但代理人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电话：0755-2850253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6日